古物諮詢委員會備忘錄

歷史建築物評估工作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請委員考慮確認第3及第4段所述建築物的評級,以及通過下文第7段所述項目的建議評級。

背景

- 2. 截至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六日舉行的會議為止,委員已通過 1 299 幢建築物的評級,其中:
 - (a) 169 幢為一級歷史建築;
 - (b) 347 幢為二級歷史建築;
 - (c) 478 幢為三級歷史建築;
 - (d) 287 幢建築物不予評級;以及
 - (e) 18 幢建築物因已拆卸或大幅度改建,不再推一步處理。

審議項目

- 3. 在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六日舉行的會議上,委員給予 8 個新項目建議評級,隨後展開為期一個月的公眾諮詢。在諮詢期間,古物古蹟辦事處(古蹟辦)沒有收到當中 5 個項目的反對意見。請委員確認**附件 A** 所載 5 個項目的評級。
- 4. **附件 B**所載餘下 3 個新項目當中,西貢普通道 19E 號西 貢樂育幼稚園的業主反對有關的評級建議。此外,赤柱赤柱大 街 86 及 88 號的業主以及一名市民亦表示反對該兩幢建築物的 評級建議。古蹟辦會分別與這些業主進一步討論,處理他們對

建議評級的反對意見。

- 5. 至於中環威靈頓街 118 號的建議評級,一名市民提議原址保存騎樓的題字。另一名市民認為威靈頓街 118 號不值得評為三級歷史建築,中西區關注組則大力支持保育有關的唐樓。評審小組審議該建議後維持原來的看法,建議把該建築物評為三級歷史建築。
- 6. 古蹟辦早在開會前已將所有收到的書面意見的副本送達 委員以供閱覽,以便審議有關項目的評級。
- 7. 另外,評審小組已完成 3 個新項目的文物價值評估和評級 建議工作,詳情見附件 C。按照一貫做法,委員提出意見後,古 蹟辦會將相關資料和新項目的建議評級上載古物諮詢委員會的 網頁,進行為期一個月的公眾諮詢。古蹟辦亦會致函由私人擁有 的項目的業主,告知有關項目所獲建議評級。若收到任何資料或 意見,我們會向委員匯報,以便確認評級前可再作考慮。

徵詢意見

8. 請委員考慮確認上文第 3 及第 4 段所述項目的評級,並通過上文第 7 段所述新項目的建議評級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

檔號:LCSD/CS/AMO 22-3/0